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完成股权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 2016年2月1日收到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转来的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,将所持有的公司 11,997,360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,股份过户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本次股权划转过户完成后,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,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1,997,360股股份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.19%,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。

本次股权划转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